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贝肯能源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恺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77人,代表股份38,314,4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63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37,161,9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89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0人,代表股份1,152,4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6人,代表股份11,859,0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00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10,706,6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7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0人,代表股份1,152,4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4%。

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李亚丽律师、周存军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602,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14%;反对70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466%;弃权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0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6,9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953%;反对70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465%;弃权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2%。

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7,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297%;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17%;弃权1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6%。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2,4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573%;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179%;弃权1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4%。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89,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067%;反对71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38%;弃权1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33,6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831%;反对71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216%;弃权1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3%。

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1,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38%;反对7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80%;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36,3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059%;反对7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39%;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5,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245%;反对70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76%;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0,4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405%;反对70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693%;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02%。

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82,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892%;反对72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826%;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26,9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266%;反对72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823%;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75,4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12%;反对7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11%;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20,0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685%;反对7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22%;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4%。

证券代码:002828 证券简称:贝肯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8

贝肯能源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48%。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89,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067%;反对71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38%;弃权1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33,6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831%;反对71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216%;弃权1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3%。

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1,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38%;反对7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80%;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36,3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059%;反对7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39%;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5,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245%;反对70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76%;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0,4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405%;反对70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693%;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02%。

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82,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892%;反对72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826%;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26,9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266%;反对72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823%;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75,4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12%;反对7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11%;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20,0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685%;反对7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22%;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4%。

该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7,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297%;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17%;弃权1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6%。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2,4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573%;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179%;弃权1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4%。

该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9.01《股东会议事规则》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601,4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391%;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17%;弃权1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6,0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877%;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179%;弃权1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4%。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得通过。
9.02《董事会议事规则》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601,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01%;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17%;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6,4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911%;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179%;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得通过。
9.0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95,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239%;反对70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79%;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40,2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388%;反对70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701%;弃权1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该议案获得通过。
9.0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7,578,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85%;反对72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33%;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1,122,8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921%;反对72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185%;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中大道18号铭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的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的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的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敬超。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67人,代表股份915,641,5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84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731,481,7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37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65人,代表本公司股份数共184,159,8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472%。

4.中小股东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265人,代表股份78,091,727股,占公司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6-029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06%。
5.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914,623,584	99.8888%	855,982	0.0935%	162,000	0.0177%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7,073,745	98.6964%	855,982	1.0961%	162,000	0.2074%

备注:弃权股份数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二)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914,621,684	99.8866%	853,982	0.0933%	165,900	0.0181%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7,071,845	98.6940%	853,982	1.0936%	165,900	0.2124%

备注:弃权股份数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股。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三)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913,252,384	99.7391%	2,279,582	0.2490%	109,600	0.0120%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5,702,545	96.9405%	2,279,582	2.9191%	109,600	0.1403%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ST美芝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14:3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海社区梅海路华诚科技园1号厂房4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伏信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3人,代表股份41,96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016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0人,代表股份40,590,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97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40,58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9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6人,代表股份1,381,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1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2人,代表股份1,389,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7,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6人,代表股份1,381,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12%。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以现场沟通方式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年度述职。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1,96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38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8%;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1,96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38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8%;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1,96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38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8%;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1,96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38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8%;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1,96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6-041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14:30
2.会议召开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1号楼北京国际酒店酒店四层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68人,代表股份186,038,3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52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2,338,6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9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5人,代表股份83,699,7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722%